

2017 年度仁化县广播电视台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仁化县广播电视台概况

- 一、 部门机构设置
- 二、 部门主要职责

第二部分 仁化县广播电视台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仁化县广播电视台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仁化县广播电视台概况

(一) 部门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2017 年决算组成单位共 1 个，内设机构 9 个，基层广播电视站 11 个（含两个厂矿），分别是：办公室、总编室、电视部、广播部、广告部、技术和数据网络部、有线电视部、机房播控部、转播部、董塘镇等 11 个镇广播电视站

(二) 部门主要职责

仁化县广播电视台是主管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广播电视新闻报道、宣传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做好本县广播电视新闻报道、宣传和广播电视事业建设工作；经营有线数字电视业务；经营数据传输业务；做好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 人员构成情况

仁化县广播电视台共有事业编制 76 人，实有在职人员 75 人，离退休人员 19 人，台自聘合同工 32 人。

第二部分 仁化县广播电视台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仁化县广播电视台 2017 年部门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支出决算总规模、各类支出决算规模及各类支出增减变化情况。格式如下：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仁化县广播电视台 2017 年年度总收入 2224.5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224.57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292.7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增加原因是政策性增加工资福利、对乡村网络基础设施建设、维护投入增大。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2224.5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92.75 万元，增长 15.15 %。主要原因：一是政策性增加工资福利，二是对乡村网络基础设施建设、维护投入增大。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无此项收入。

3. 事业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无此项收入。

4. 经营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 0 %。主要原因：无此项收入。

5. 其他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无此项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仁化县广播电视台 2017 年度总支出 2224.5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224.57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292.75 万元，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加工资福利、对乡村网络基础设施建设、维护投入增大，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科普专题片制作并播出，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3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台实际工作计划在 2017 年度没有制作并播出社区科普专题片

2. 教育（类）支出 37.58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教育专题片、栏目制作播出项目支出 14.4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01 万元，下降 21.74%，主要原因是对教育专题片、栏目制作播出期数减少；职业教育专题片、栏目播出项目支出 23.1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89 万元，下降 22.93%，主要原因是对职业教育专题片、栏目制作播出期数减少。

3. 科学技术（类）支出 212.17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社会治安视频监控一类点（运行维护）、LED 宣传屏（运行维护）项目支出 87.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65 万元，增长 29.04%，主要原因是对一类点监控设备更换投入加大；社会治安视频监控二类点（建设运行维护）项目支出 113.6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13.6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新增项目且二类点覆盖到乡镇、村，线路、设备投入大；科普专题片、栏目制作播出项目支出 11.2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23 万元，增长 60.42%，主要原因是制作播出期数增加。

4.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1629.26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人员经费支出 1192.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4.46 万元，

增长 17.14%，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资；公用经费支出 317.8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9.89 万元，增长 14.35%，主要原因是网络拓展营运成本增加；其他资本性支出 62.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21.54 元，下降 77.96%，主要原因是根据新闻、网络设备使用情况减少购置支出；债务利息支出 50.7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9 元，下降 3.6%，主要原因是偿还部分本金；低保人群收看数字电视项目支出 5.8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8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支出口径变更，2017 年单列。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4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人员经费支出 1.5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支出口径变更。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01.41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人员经费支出 101.4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84 万元，下降 4.55%，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支出基数。

7. 城乡社区（类）支出 169.48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贫困村广播电视光纤双向网络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支出 169.4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69.4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新增建设项目。

8. 住房保障（类）支出 73.13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人员经费支出 73.1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08 万元，增长 1.41%，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支出基数。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仁化县广播电视台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224.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55.0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75.43 万元，增长 9.33 %；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加工资，对网络建设维护投入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9.4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69.48 万元，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新增贫困村广播电视光纤双向网络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二)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仁化县广播电视台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224.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55.0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75.43 万元，增长 9.33 %；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加工资，对网络建设维护投入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9.4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69.48 万元，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新增贫困村广播电视光纤双向网络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分功能科目看，教育（类）支出 37.58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类专题片、栏目制作播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212.17 万元，主要用于网络新技术的应用；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1629.2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行政运行、事业建设；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4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01.41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城乡社区

(类)支出 169.48 万元，主要用于贫困村广播电视光纤双向网络基础设施建设；住房保障(类)支出 73.13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

三 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仁化县广播电视台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7.76 万元，完成预算 22.8 万元的 77.8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2.43 万元，完成预算 15.8 万元的 78.6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5.33 万元，完成预算 7 万元的 76.14%。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2.78 万元，下降 13.53%，总体减少变化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减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无该项费用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0.97 万元，下降 0.7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该项费用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

决算减少 1.81 万元，下降 25.3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按规定从严控制该项费用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43 万元，占 69.98%；公务接待费支出 5.33 万元，占 30.0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4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2.43 万元，2017 年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主要用于公务、新闻采访、网络安装维护。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5.33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2017 年，本部门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140 次，接待人数共 1110 人。主要包括市电视台采编新闻，市网络公司业务技术指导培训同，相邻县台交流学习，材料设备厂家洽谈、维修设备业务。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31.18万元，比上年减少183.55万元，降低29.85%。主要原因是：因政策性增资人力成本增加，对网络建设、设备更新投入减少。其中：办公费19.46万元、印刷费0万元、邮电费1.8万元、差旅费3.98万元、会议费0万元、福利费20.67万元、日常维修费5.6万元、专用材料116.76万元、一般设备购置费62.6万元、办公用房水费0.34万元、电费18.11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0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43万元、公务接待费5.33万元、培训费1.92万元、工会经费3.09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7.5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网络经营支出）100.8万元、国内债务付息50.74万元、其他费用0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3.3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3.3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5.5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6.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7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3.3%。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1、占有车辆情况：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6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用于机要通信、应急工作）、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5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新闻采访、网络线路安装维护工作。

2、通用设备和专用设备情况：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台组织对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4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425.11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

组织对“教育（类）、科学技术（类）、城乡社区（类）等 4 个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5.1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教育（类）、科学技术（类）等 4 个项目支出绩效较为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教育（类）、科学技术（类）专题片的制作和播出得到了我县广大电视观众的好评与肯定，有效地提高了教育、科学知识有普及。科学技术（类）社会治安视频监控一类点、二类点的建设、运行、维护，对维护社会治安和构建和谐仁化提供了技术保障。LED 宣传屏的使用与维护拓展了新的宣传播出平台，有效地宣传了党的方针、政策与县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城乡社区（类）贫困村广播电视光纤双向网络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建立，对提升贫困村村民的脱贫能力的提高起了作用。

2、主要民生项目。我单位无主要民生项目。

3、重点支出项目。我单位无重点民生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